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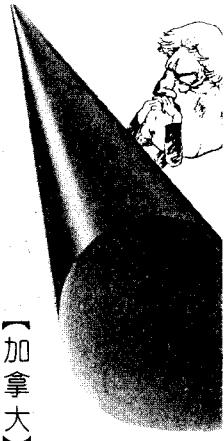
李柯克幽默作品精选



世界幽默文学经典

【加拿大】斯蒂芬·李柯克著 莫雅平译





李柯克幽默作品选

[加拿大]

斯蒂芬

李柯克著

莫雅平译

漓

江

出

版

社

李柯克幽默作品选

[加拿大] 斯蒂芬 李柯克 著
莫雅平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1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桂林漓江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20.75 插页2 字数449,000

1998年1月第1版 1998年11月第2次印刷

印 数：6001—11000册

ISBN 7-5407-2192-8/I·1354

定价：2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加拿大】斯蒂芬·巴特勒·李柯克(1869—1944)

鸣 谢

感谢加拿大驻华大使馆文化参赞王仁强先生(*Mr. Richard King*)、加拿大研究会琳达·琼斯女士(*Linda Jones*)、北京大学胡家峦教授、北京外国语大学李德恩教授和徐晓雯博士以及南京国际关系学院庆学先先生——是他们在百忙中为本译者寻找和提供了丰富的原文资料;假如没有他们的帮助,本译者即使是巧妇也难为无米之炊。

感谢加拿大文学批评家杰拉德·林奇先生(*Mr. Gerald Lynch*)、多伦多大学约翰·斯蒂文斯教授(*Pro. John Stevens*)和加拿大皇家军事学院S·罗斯·贝哈里耶教授(*Pro. S. Ross Beharriell*)——他们那些富于见地的论文对本译者颇有启发,加深了本译者对作家作品的理解。

尤其感谢作者李柯克本人——是他用超凡脱俗的幽默为难得一笑的现代人提供了一次又一次笑的机会,使他们欣喜地发现自己居然还残存着一点儿笑的潜能。



尴尬人生的笑与泪

● 莫雅平 ●

——论李柯克的幽默创作

在翻译《李柯克幽默作品集》的过程中，我经常禁不住哑然失笑，有时连自己都感到莫名其妙（当时那种感觉足以抵消翻译者鹦鹉学舌的所有尴尬）。每译完一篇，我都忍不住要再通读一遍，其间还是不时地忍俊不禁。优秀的幽默作品总是能一次又一次地激发出笑来，李柯克的作品便是如此。

不过，读李柯克的作品，在笑过之后，我常常感到一丝难以言传的辛酸，因为他的作品在引我们发笑的同时，还能让我们感受到人类的某些可笑可怜的东西。尽管李柯克始终坚持用笑去净化和超越人生的尴尬与悲哀，然而他的喜剧精神背后的悲剧意识使我们没法对他笔下的人和事一笑了之。这便是李柯克与一般幽默家不同的地方。也许正是由于这一点，很多人把李柯克和狄更斯（Charles Dickens, 1812—1870）、马

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①等相提并论。笔者认为李柯克作为杰出的幽默家是可以享此殊荣的，尽管狄更斯和马克·吐温作为大小说家兼幽默家更显博大。鉴于李柯克在幽默领域的辉煌成就，有人把他尊为圣者，称他为“圣李柯克——活生生的笑的博士”。当我们得知他曾多次长途跋涉，巡回发表幽默演讲为比利时和法国难民募捐的情况后，我们就觉得这一尊称似乎不算太过分了。

李柯克一生写过近四十本书，他在世时作品就已在英语世界享有盛誉。早在1912年，英国的《泰晤士报》已开始称他为幽默大师。三十年代，我国名作家林语堂著专文论幽默(林语堂是第一个把英文 Humour 译为“幽默”的人)，也称李柯克是“现代的一位大家”，是加拿大幽默文学的代表。自从李柯克于1944年去世以后，他的作品更是产生了广泛的世界影响，被译成多国文字，一版再版。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苏联曾先后翻译出版了李柯克的十一种作品，即便在冷战时代都是如此。我国在1963年也出版了萧乾先生译的一本较薄的《李柯克幽默小品选》。这充分说明李柯克的作品不仅超越了国界，而且也超越了意识形态的对抗。

为了更好地理解李柯克的作品，我们有必要对他的生平和创作情况有所了解。

李柯克的生平与创作简况

斯蒂芬·巴特勒·李柯克(Stephen Butler Leacock,

① 狄更斯和马克·吐温分别为英国和美国大作家、幽默大师。

1869-1944)出生在英国的汉普郡。他父亲老李柯克新婚后不久,便带着妻子艾格丽丝·巴特勒·李柯克南下大西洋,去非洲碰运气。结果他们没有交好运,只好又返回英国。后来老李柯克把目光投向了北美大陆,1876年在李柯克七岁的时候,大英帝国的落魄子民老李柯克带领全家移民到了大英帝国辖下的加拿大自治领,在安大略湖畔的锡姆科湖畔落脚,靠垦荒种地勉强维持生计。当时正值加拿大农业的艰难时期,加之到后来家里有了十一个孩子,排行老三的李柯克在童年和少年时代自然没什么好日子可过。如此家庭背景的李柯克,只有靠自己的奋斗才能闯出一条出路来。

李柯克是在多伦多的加拿大公学受的中学教育,经过刻苦努力,1887年他作为该校成绩最优秀的学生毕业并升入了多伦多大学。在大学期间,他把全部时间用到了多种语言的学习上。他每天攻读语言达十六个小时,两耳不闻窗外事。对那段经历,他后来回忆说:“毕业后不久,我就把所学的语言忘记了并发现自己在智力上破了产。换句话说就是,我成了一名所谓杰出的毕业生。凭这一资格,我只能干教书匠这一既不需要经验、也不需要智力的行当。”1891年他从多伦多大学毕业,毕业后在加拿大公学教书,其间的经历使他对人世间的酸甜苦辣有了更深刻的体会。

1899年他愤而辞去教职,借了仅够几个月的钱只身去了美国,到芝加哥大学攻读政治经济学,同时做点临工维持生计。不久,他成了政治经济学系的研究生。1903年他获得了博士学位。对此,他曾这样说过:“这个学位意味着我参加了一生中最后一次考试并得了满分。从此,我就再也不能接受新观念了。”不久,他回到加拿大,在麦吉尔大学当了一名教员,先是

任政治学讲师，后来成了政治经济学系的教授兼主任。在这期间他结了婚，生活和工作条件的改善使他有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去营造自己的精神世界。

从到麦吉尔大学任教起至 1910 年，李柯克发表了很多专业论文，还写出了给他带来丰厚收入的专著《政治经济学原理》，在专业上可谓颇有成就。但假如没有《文学上的失误》(*Literary Lapses*)一书于 1910 年问世的话，可能我们今天知道他的人就不多了，那无疑是世界文学的一大损失。《文学上的失误》一问世，便受到了英语国家读者的热烈欢迎。这一年他已年过四十，可谓大器晚成。正当人们为一个新幽默家的诞生而欢呼的时候，李柯克紧接着又于 1911 年推出了《打油小说集》(*Nonsense Novels*)，这部书的出版使李柯克的声誉更上了一层楼。接下来的 1912 年，李柯克出版了他的著名长篇幽默小说《小镇艳阳录》(*Sunshine Sketches of a Little Town*)，这部书的出版奠定了他在加拿大文学史上不可动摇、不可替代的地位。从此以后，李柯克接二连三地推出幽默作品，其中比较有名的有《阔佬的牧歌式历险》(*Arcadian Adventures with the Idle Rich*, 1914)、《大愚的月光》(*Moonbeams from the Larger Lunacy*, 1915)、《愚行续话》(*Furthur Foolishness*, 1916)、《狂乱小说集》(*Frenzied Fiction*, 1918)、《愚行之园》(*The Garden of Folly*, 1924)、《除去糟粕的智慧》(*Winnowed Wisdom*, 1926)、《模范自述》(*Model Memoirs*, 1939)和《我的了不起的叔叔》(*My Remarkable Uncle*, 1942)等。另外，李柯克还写过一本幽默理论专著《幽默的理论与技巧》(*Humour: Its Theory and Technique*, 1935)，写过《马克·吐温传》(*Mark Twain*, 1932)和《狄更斯评传》(*Charles Dickens: His*

Life and Work, 1933), 可见他对幽默是苦心孤诣地深入研究过的。

李柯克的幽默作品为他赢得了很多人的衷心爱戴。在被问及最喜欢李柯克的哪些作品时,他的一位热爱者说:“我喜欢李柯克的所有作品。在一串珍珠之中,你怎么说得哪一颗最好呢?”在选编和评论李柯克的作品时,我们也会碰到类似的选择困难,因为他的精彩之作很多,即便是他最不起眼的作品都有其可称道之处。但为了便于向读者介绍李氏幽默,本译者还是要勉为其难地挑出一部分来加以分析和论述。

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的融合: 从《文学上的失误》管中窥豹

我们首先要谈的是李柯克的第一部幽默作品集《文学上的失误》。这是一本薄薄的小书。1910年李柯克先是自费出版了它,把它放在火车站的书报亭出售,希望能引起寻求轻松娱乐的乘客的兴趣。同年这本书落到了颇具慧眼的伦敦出版商约翰·兰恩(John Lane)的手中。兰恩的出版公司立即出版了该书的精美版本。这本包括四十二个小短篇的初试牛刀之作,是李柯克在此前的十年里在报刊杂志上发表的小作品的结集,它包括幽默随笔、对文学作品的戏谑性模仿和短小的喜剧故事。结果,它一问世便引起了巨大反响。这决不是偶然的,我们粗略地看看其中的一些篇章就知道了。

《我的金融生涯》是《文学上的失误》的第一篇作品,这篇常见于多种选本的小故事写的是一个小人物的人生尴尬。一个小人物长了点工资,不知道该如何处置,最后怯生生地跑去

银行存款。威严的银行机器令他紧张和发慌，他鬼使神差般地想到去找银行经理谈谈。他的怪异举止使银行经理先后把他当成了私家侦探和望族后裔，并且对他礼遇有加。可后来经理发现，他不过只是想开个户头存五十块钱。如此一个穷酸汉，竟敢劳经理大驾，经理马上便变了脸色。这个小人物本来就心里慌乱，加之又受了经理等的羞辱，于是乱上加乱，乱中出错，一错再错。在当时那无地自容的尴尬中，为了自己可怜的一点尊严，小人物一气之下把刚存进银行的钱全部取了出来，在银行员工的嘲笑声中愤愤逃离了银行。从那以后，他再也不和银行打交道了，他的一只旧袜子成了他的银行。

人生在世谁没有过尴尬的时刻呢？现实中嫌贫爱富的势利者有多少啊！那个小人物的慌乱行为的确可笑，可他所感受到的屈辱和辛酸，不是和我们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感受到的一样吗？看了这样一篇作品，大多数没有麻木的人在笑过之后，都会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又如《琼斯先生的悲剧》，这也是一篇叫人忍俊不禁而后悲从中来的佳作。它讲的是一个人不会说谎而陷入困境，最后竟因不能自拔抑郁而死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琼斯是一个优柔寡断的人，每次去拜访别人他都难以脱身。有一天下午他去熟人家拜访，在他犹犹豫豫准备起身的时候，女主人问他是有什么事要去办，客气地请他再坐一会儿。琼斯是那么忠厚，因而不会说谎——他如实地说出了自己要一连闲六个星期；他又是那么规矩，从来不愿失礼——他无力拒绝女主人的好意，于是他留了下来。当他第二次鼓起勇气想离开时，结果他又和第一次一样留了下来，不同的是他比头一次更尴尬了。如此重复多次之后，尴尬变成了严重的挫折感。到最后，琼斯

的去留成了令琼斯和主人一家非常痛苦的事情。男主人烦透了琼斯，可他又说不出来，只好以反语挖苦说琼斯可以留下来过夜，临时搭一个地铺好了。在脱身不得的绝望中，听天由命的琼斯感激得热泪盈眶，于是在主人家住了下来。从此，琼斯便彻底地陷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他在主人家呆了一个月，其间告而不辞的尴尬与绝望愈演愈烈。最后他精神崩溃，在告别的幻觉中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这个故事的悲惨结局是有点夸张，但类似的尴尬在生活中却是很常见的。琼斯开头的两三次优柔寡断足以令我们开怀大笑，但继续往下看我们便会感到他既可笑又可怜，甚至还有几分可爱，因为他是由于太真实、太真诚才陷入窘境中不能自拔的。于是我们的笑便带上了一丝苦味。进一步思考后我们还会发现，琼斯是所谓文明礼貌的牺牲品，一方面是琼斯本人被礼仪束缚了手脚，另一方面男主人虽然对琼斯烦透了，可是出于礼貌却又说不出口。他为什么不直言不讳地叫琼斯走人，从而粗鲁却不失仁慈地结束彼此的痛苦呢？如果说男主人当初的礼貌有几分真诚的话，那么到后来它已变成怨恨的画皮，变成不折不扣的虚伪。想到这一切，我们禁不住要感叹：人类在文明的发展过程中能保留几分真诚的野蛮多好啊！

在《文学上的失误》中，被评论家认为是李柯克的经典之作的还有《A、B和C》。该篇的副标题是“数学中的人性成分”。在数学应用题中，A、B和C分别代表三方一起干活、跑步、划船或比赛，题目要求解题者求出速度、时间或距离等。在应用题中A、B和C只是三个抽象的符号而已，而在李柯克的这篇作品里，A、B和C却成了有血有肉、各具个性的三个大活人。李柯克以妙趣横生的语言描写了他们三个人的个性以及他们

的悲欢离合。A 精力过人，富于主见，经常咄咄逼人，做什么都是由他牵头。C 体质虚弱，为人软弱，从来只有逆来顺受的份儿。B 则介于 A 和 C 之间，他一方面同情可怜的 C，另一方面却又屈服于 A 的淫威。A 向来是强者，做什么都有特权，C 则向来是弱者，总是处于劣势。A 经常强迫 B 和 C 同他比干活、跑步或划船，而且每次都就输赢打赌。结果是 B 输光了钱财，而 C 则不仅输光了钱财，而且还累垮了身体，最后竟因过劳而死。在 C 快死的时候，A 仍在和医生就 C 还能呼吸多久打赌。在送 C 去墓地的时候，A 让 B 驾一辆灵车驮着 C 的遗体赶往墓地，他自己驾另一辆空灵车落后一百米在后面追，看他们俩谁先到达墓地……

这篇异想天开的故事简直是一个关于社会不平等的寓言，其中的荒谬令我们发笑，而其中的残忍却令人发指。自从 C 死去以后，A 再也没有兴趣和 B 打赌了，他在百无聊赖之中放弃了工作，孤孤单单靠赢得的赌款的利息度残生去了。B 则一直没有从 C 的死对他的打击中恢复过来，悲痛侵蚀了他的心智，最后他自愿被送进了疯人院。通过写由社会不平等、不公正导致的悲惨结局，李柯克针砭了人类的种种愚妄，如自私、自负、贪婪、残忍等等，同时也发出了对共存意识和仁爱精神的呼唤。他以幽默的笔调写出上述悲惨结局，其中那种貌似轻松的氛围使我们的笑变得更加不是滋味。

《文学上的失误》中还有其他很多精彩之作。如《怎样成为百万富翁》，其中的富翁号称自己当初靠五分钱出去打天下，其实却是靠压榨孤儿寡母发的横财。又如《新型食品》，讲的是在化学食品问世之后，一个小孩一口气吃下十三份圣诞大餐的惊人故事，对人类的科技进步提出了合理的质疑。还有《白

手起家的人》，它讲的是两个阔佬比试各自所受苦难的可笑故事。他们俩都说自己过去的苦难生活是多么富于诗意，多么令人向往，都说自己吃过的猪食绝对比对方多，但最后他们却是在美味佳肴中找到共同语言。诸如此类的作品和前面所谈的其他作品一样，在戏说芸芸众生的过程中，以笑的方式针砭了人类的种种可笑可恶，揭示了人类社会的种种荒谬与悲哀。

俄国幽默与讽刺大师果戈理(Nikolai Vasilievich Gogol, 1809—1852)说过：真正优秀的幽默以“有目共睹的笑”揭示“世人察觉不到的泪”。从《文学上的失误》我们可以看出，李柯克的作品便是如此。李柯克与那些靠炮制噱头大赚其钱的所谓幽默作家截然不同的是，他以其智慧一方面发现了生活本身所蕴含的喜剧性，另一方面又洞见了人生悲剧性的一面。他以其独特的幽默与讽刺艺术在众多作品里表现了这种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的完美融合，从而使他的作品达到了庄谐并举的境界。他倾注在其作品中的对人类的深切同情，使他的作品得以更加深入人心。而这种悲天悯人的精神，历来都是衡量一个作家是否有博大人格的重要标准。另外，我们还会注意到，《A、B 和 C》等作品让人看不出写的是什么年代，写在什么年代。几十年以前的读者觉得它们妙趣横生，今天的读者读它们仍然感到耳目一新。这种不受时间(其实还有空间)限制的特点，恰恰也证明了李柯克作品的长久价值。一言以蔽之，《文学上的失误》这本小书虽是小试牛刀之作，却显示了李柯克作为一个杰出幽默家的主要资质。

幽默的文学评论： 《打油小说集》与戏谑性模仿

《文学上的失误》在伦敦出版六个月之后，李柯克又以《打油小说集》(1911)赢得了广大读者的热烈欢呼。当时的美国总统西尔多·罗斯福在一篇政治演说里特意引用了这部书中的一段话，这使李柯克在美国名声大振。这本为李柯克带来更大声誉的书，日后被证明是他最受欢迎的著作之一。光在它问世后的五十年里，它就先后被出版和重印了近四十种版本，其中包括欧洲多种文字的译本。这本书与《文学上的失误》有点不同的是，所收各作品在创作意图、作品氛围和艺术质量方面彼此更为接近——全书的十篇作品对英国维多利亚时代流行的主要小说俗套一一进行了独具特色的戏谑性模仿。十九世纪在西方文坛日益程式化的骑士小说、感伤小说、侦探小说、海洋小说、灵异小说和乌托邦小说等等，大多以全新的面目出现在了《打油小说集》的漫画长廊里。在这些全新的“戏作”里，李柯克不仅成功地再现了所模仿的原小说类型的氛围，而且还调侃了原型的种种缺陷。而更重要的是，他在其“戏作”中注入了他个人的机智、幽默与爱憎，使“戏作”成了独立于所模仿的原型之外的幽默与讽刺佳作。读者即使不知道是一篇戏谑性模仿之作，也照样能从李柯克的戏作里获得莫大的快慰和众多感悟。所谓“旧瓶装新酒”，用在《打油小说集》上是恰如其分的。当年被李柯克戏弄的那些小说，如今已大多被人们遗忘，而李柯克的这本“戏作”集却至今仍深深地吸引着无数读者。下面我们来看一看其中的一些作品。

在十九世纪的英国文坛，自柯南·道尔^① (Authur Conan Doyle, 1859—1930) 的《福尔摩斯探案集》问世之后，仿效之作一度颇为流行，甚至有泛滥成灾之势。《打油小说集》中的《迷案催人狂》便是对当时流行的侦探小说的戏谑性模仿。与当时的侦探小说相似，《迷案》一开篇便立即为我们制造了一个大悬念。一件重大迷案发生了，整个欧洲大陆的警察都陷入了迷茫与痛苦之中，有些警察甚至因不堪迷案的错综复杂而自杀了。“要是不能成功地破案，十六分钟之内英国就得和全世界打仗。”那么到底是一件什么迷案呢？原来是沃腾堡王子被盗了——大侦探的理解是“被绑架”了。这事儿可了不得。大侦探马上陷入了沉思和分析之中。“对大侦探来说，思考就是行动，行动也就是思考。他常常能两者同时进行。”在大侦探沉思的过程中，有神秘客人来访（就像在流行的侦探小说中那样）。第一个来客爬在地上，用地毯伪装着。是谁呢？竟是英国首相！首相要大侦探确保王子的尾巴不被恶棍们砍掉——这一点令大侦探百思不解，那个波旁贵族怎么会有一条尾巴呢？正当大侦探困惑不已的时候，披着长披风、肚皮几乎贴地、模样活像一条爬虫的第二位来客来了。竟是坎特伯雷大主教！第三位来客是大主教的妹妹，达西莱的女伯爵。借助于巴黎警察厅的情报，大侦探对整个伦敦进行了侦察，最后才从女伯爵府上的一幅画像得知，所谓“沃腾堡王子”其实不过是女伯爵养的一条狗——名犬大赛在即，女伯爵的名犬被盗，这事儿可了不得啊！为了使英国最高贵的女人不至于太伤心，大侦探毅然决定扮演成那条被盗的狗参赛，结果他夺取了大赛的金牌。不幸的

① 英国外科医生、侦探小说大家。

是，大侦探百密一疏，忽略了交狗税的事，因此他被捕狗人逮住并杀掉了。

《迷案催人狂》和它所模仿的侦探小说一样，有悬念，也有推理，有情节的跌宕起伏，也有结局的出人意料。但其中的幽默情趣和讽刺机智，却是李柯克独有的，与老套的侦探小说大异其趣。大侦探的形象在李柯克笔下被漫画化了。他一听说“沃腾堡王子”这一称呼，就立即把它当成了一个波旁贵族的名字，这是他多年来为王公贵族效劳而形成的心理定势的结果。当首相要他确保“王子”的尾巴不被砍掉时，他除了陷入困惑再无任何感悟。当他从巴黎警察厅的电报上得知“王子”的鼻子又长又湿时，他的推论是那显然是酗酒过度的结果。而事实是，“王子”不过是一条狗！在这条狗面前，大侦探的先入之见及他的所谓推理变成了小丑的愚妄。开篇时所展示的事态的严峻走向了反面。上自首相下至侦探秘书的所有奔忙，也在这条小狗面前变成了闹剧。所有这一切使你没法不笑。除了所谓的大侦探，李柯克还嘲弄了英国首相和坎特伯雷大主教等人，在他笔下他们都不过是一些偷偷摸摸、假公济私的爬虫似人物。如此大胆的讽刺，在维多利亚时代的侦探小说里是没有的。另外，李柯克除了揭示大侦探不过是权贵们的走狗这一点外，还用大侦探那滑稽而又悲惨的结局反映了大侦探生活悲剧性的一面。这也是《迷案催人狂》与当年的侦探小说不同的地方。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的结合是李柯克幽默的一大特色，《迷案催人狂》正好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例证。

除了侦探小说，骑士浪漫小说在十九世纪也很流行。《根特城的“钻子”基多》所模仿和戏弄的正是这一小说模式。这篇戏作的概要是：根特城的骑士“钻子”基多有一天在一道栅栏